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力永磁
JL MAG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668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報貴

江西，2025年10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梁敏輝先生及李曉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玉華先生、徐風先生及曹穎女士。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计划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为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粘结磁”或“债务人”）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金力粘结磁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章江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或“债权人”）签订的合同编号为“0151000331-2025 年（开发）字 00296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或“主合同”）及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0151000331-2025 年开发（保）字 0022 号”的《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公司为金力粘结磁向银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余额为 200 万元，保证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以上授信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履行审议程序的授信及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为子公司金力粘结磁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剩余总额度为人民币 300 万元整。

三、被担保人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00MA35P3EL29

类 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研发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陈大伟

注册资本：贰仟陆佰陆拾陆万陆仟陆佰陆拾柒元整

成立日期：2017 年 01 月 12 日

经营范围：粘结磁性材料及其磁组件的研发、生产、加工；国内一般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进出口业务咨询服务（实行国营贸易管理的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的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其 6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67.91	8,716.76
负债总额	5,344.26	4,494.8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净资产	4,723.65	4,221.96
项目	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07.12	4,762.19
净利润	501.69	1,047.95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无外部评级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章江支行

3、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4、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 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附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已生效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9.1 亿元。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实际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6.0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90%。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六、备查文件

- 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2、《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